

许昌市公安局

许公建议字〔2023〕2号

签发人：张晓龙

办理结果：A

对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 第99号建议的答复

丁珂代表：

您提出的关于“缓解老城区群众停车难问题”的建议收悉。

现答复如下：

您提出的道路停车管理问题切中要害，指出了难点乱点，提出的解决措施切实可行，有利于提升城市道路交通综合治理水平。针对您提出的宝贵建议，市公安局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一是坚持教育与处罚相结合。为规范查处机动车乱停乱放行为，进一步提高道路通行效率，提升城市道路交通综合管理水平，市公安局自2022年8月5日起，将我市中心城区部分路段设为违停严管路段，从严查处车辆乱停乱放、停车不入位等交通违法行为。对于严管路段违停车辆，驾驶人在现场的教育劝导后立即

驶离的不予处罚，对于妨碍其他车辆、行人通行的依法取证后进行处罚；对于非严管路段违停车辆，向车辆所有人发送短信提示挪移，10分钟内仍未挪移的进行处罚，切实为群众出行营造良好的道路通行环境。

二是充分挖掘潜在停车资源。按照《关于加快发展城市停车设施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22〕66号）文件要求，由属地政府牵头组织城管、住建、自然资源规划等部门与辖区交警大队进行全面排查，摸清辖区长期未开发闲置土地、空闲场区、边角空地、老旧小区等场所可用停车资源情况，与市投资集团搞好对接，大力开展路外停车资源挖掘，有效缓解停车难问题。

三是加快推进我市停车管理立法工作。按照许昌市人大关于停车管理立法工作计划安排，近期市人大拟组织市公安局两名业务骨干赴先进地市就立法前期工作进行考察学习。市公安局多次组织召开立法前期工作研讨会，并邀请市投资集团、郑州市宝地停车有限公司技术研发团队就城市智慧停车方案进行了讲解，聚焦“停车难、停车乱”问题，着力解决老旧小区、胖东来时代广场、胖东来天使城、曹魏古城等重点区域停车问题，充分挖掘停车资源，最大程度还路于民，通过立法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切实改善城市交通环境和市民出行条件。

2023年7月28日

联系单位及电话：许昌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18637460881

联系人：高二伟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2份），市委市政府政府督查局（1份），
代表所在选区人大、政府（各1份）。